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第 732 次董事會議事錄

一、開會時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二、報告事項：

(一)111 年 7 月 13 日第 731 次董事會議事錄。

(二)公司經營業務報告。

(三)本公司十三等一級副主管異動名冊(副總經理室督導幕僚室林春榮)。

(四)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

(五)本公司與高雄市政府完成支援產業氣體廠用地出租案及楠梓產業園區出租案之簽約及公證。

(六)本公司煉製事業部高雄煉油廠報廢房屋建築類及機械設備類等資產計 19 項。

(七)111/06 內部檢核實地查核「油品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遠期外匯交易」及 111 年第 2 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報告計 4 份。

(八)111/06 監辦查核金額以上採購案計 198 件。

三、討論事項：

案由：為配合煉製事業部高雄煉油廠區之轉型規劃，擬辦理報廢拆除該廠區內之生物處理場房屋建築1幢，提請核議。

說明：

(一)為配合行政院及高雄市政府推動之「半導體S廊帶計畫」與「楠梓產業園區」之轉型政策需求，高雄煉油廠北門三角區域，前經報奉111年4月20日本公司第728次董事會通過，出租予高雄市政府。該區內由總公司環境保護及生態保育處轄下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中心經管之生物處理

場房屋建築1幢，擬依本公司「固定資產管理要點」第77點規定辦理報廢事宜。

(二)本案業於111年7月4日簽會會計處、檢核室無意見，依本公司「應提報董事會工作事項明細表」-「財務會計及財物」三九、(一)規定，本案報奉董事會通過後，應報經濟部核轉審計部審核。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決議照案通過。

四、通過張副總經理敏派兼擔任海外石油及投資公司 OPIC、OPIC 印尼、OPIC 卡里木等 3 家公司董事長職務人事案。